



2004年网络超人气感人小说

海上

伊人
著

花

开



春风文艺出版社

海上

伊人 著

花

开

春风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海上花开/伊人著. —沈阳: 春风文艺出版社, 2004.5
(青春爱情坊系列)

ISBN 7-5313-2470-9

I. 海… II. 伊… III.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4) 第 023590 号

春风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

地址: 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 25 号 邮政编码: 110003

联系电话: 024-23284029 购书热线: 024-23284402

春风文艺出版社 网址: www.chinachunfeng.net

选题策划部 主页: xuanji.chinachunfeng.net

沈阳市北陵印刷厂印刷

幅面尺寸: 140mm × 195mm	印张: 7.5 插页: 10
字数: 170 千字	印数: 1—20 000 册
2004 年 5 月第 1 版	2004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

责任编辑: 朱立红 寿天舒	责任校对: 白光
封面设计: 冯少玲 梅柯	版式设计: 马寄萍
封面创意: 梅柯	插画: 悠

定价: 16.00 元

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法律顾问: 陈光
如有质量问题, 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

♥我们总会在爱情开始的时候，相信上帝，相信一种叫命中注定的说法，我们会算两个人的姓氏笔画，会匹配两个人的星座血型，会做一切关于爱情的心理测试，只是因为，爱情刚在心里滋生，而我们，对它没有十足的把握。

♥男人，真是可怜的动物，他们以为女人离开他就会日渐消沉，就会寻死觅活，知道他们的感情有了归宿后，就会心态不平衡，念念不忘报复，却不知道，离别意味着新的重逢，而世间也有一种情感叫遗忘。

♥可是，一步之遥是多远呢？小孩的一步，只有十几厘米的差距，可孙悟空的一步，纵使没有十万八千里，却也有五万里。

我们的一步，因为爱与不爱而缩短加长。

♥逼自己爱上一个并不爱的人，是非常愚蠢的事。你以为你爱上他了，与他在一起后，才发现那不过是一时的感动。而忘掉一个人，同样如此。你以为你忘掉了，只不过是把他埋在心里最私密的地方而已。

♥我们爱上一个人，往往就是因为感觉到，之前的他，对我还不错。最后才发现，那只不过是一种错觉，或者不能说是错觉，而是自己在爱一个人之前，为自己找寻的理由。

爱的理由，不过是谎言，因为爱情，没有任何理由。

♥为什么要说对不起？也许并不是因为我向他追问了他的过往，而是因为，我比较爱他。爱人的那一个，总是处于弱势，总是要先说对不起。

♥爱一个人，放在心底，他会永生。那么，我又何必在乎他在何处？因为，不论天涯海角，他都在我心深处。



目●录

1

第一章 送出去的三十束“此情不渝”

40

第二章 再一次重逢

85

第三章 Jv suis 的蓝色晚礼服

124

第四章 十二个月的思念

168

第五章 告别，亦是永远

214

尾声

217

《天使》之恋 真情告白

228

《海上花开》网友跟帖

231

后记

第一章

送出去的三十束“此情不渝”



我拿着数码相机正要按下去的一瞬间，章茜大喝一声，“慢着！”

“又怎么了？”我愕然站在屋角，一副不解的神情。

她走近大理石桌，理了理桌上那束鲜花，把两枝多头香水百合向上提了提，使得四朵百合在十朵粉色玫瑰与一簇黄莺中白得分外耀眼。

“这样就对了，要突出百合。”章茜退居一旁，“现在可以照了。”

我稍稍按下照相键，等液晶屏前绿灯亮起后，再使足劲儿按下去，一簇盛开的鲜花就显现在液晶屏上。

“怎么样，给我看看。”章茜一把抓过数码相机，脸几乎贴在相机的液晶屏上，睁大眼睛仔细看。她是深度近视，因为爱美，不肯戴眼镜，用博士伦又经常眼角膜发炎。

“香水百合还是不够突出。”她摇摇头，不甚满意。

“要不要把黄莺换成满天星？”这方面我是外行，只能提建议。

她揉了揉眼，不屑道，“你好像只知道满天星。”

的确如此，所有花中，我独爱只作陪衬的满天星。

“也罢，更新到网上去吧。”她挥挥手，有些无可奈何

何。天知道，为了给这束花造型，已经浪费掉我们一个早上的光阴。

来到电脑前，通过数据线读出相机里照好的照片，用制图软件稍作处理，然后上传。

“取什么名字呢？”我问章茜。

“这是你的工作。”她头也不抬，蹲在地上，整理一个花篮。

章茜与我是相交多年的老友，在同一公司工作两年后，我们一起离职，开了这间名为“海上花开”的花店。由于花店地理位置不佳，多半的生意，都是从网站上接洽。

www.seaflower.com 是花店的网站，上面有个留言本与聊天室，供访客留言与交流。

不一会儿，网站更新，那幅刚从数码相机内上传的图片，显示在网站首页最显眼的位置，我为这束花取名为“此情不渝”。

明天就是七夕情人节，这束花，算我们送给天下有情人的礼物，售价仅为一百五十元。

“看看怎么样？”我拉起蹲在地上插花的章茜。

她用鼠标左右点点，“嗯，不错，你的网页设计还会有错？”

“主要是因为你的花很美。”

说完，彼此相视一笑。我们经常这样，非常臭美地恭维彼此，从而得到更强的信心。

中午在花店旁的小餐厅内用餐，我喜欢这里的清炒黄瓜片，章茜喜欢油淋茄子。

“明天轮到你送花了。”章茜向我眨眨眼。



“为何每次送花的旺日，都由我当差。”我拈一片黄瓜放在嘴里，不忘抱怨。

“因为你运气不佳。”章茜非常得意地说。

我的运气向来不佳，高考差一分上本科线，工作不到一年却被老板娘误以为是勾引她老公的狐狸精。

当时很沮丧，问章茜，“你说我哪里像狐狸精。”

她回答，“你对狐狸精的印象还停留在《聊斋志异》的年代，时下狐狸精都饱读诗书，一身书卷气，要么任办公室文员，要么当助理，就是你这模样。”

真真被她的回答气死。

由于老板娘拒绝给我道歉，第二天，章茜与我一同辞职。

“其实你无须与我一同请辞。”走出公司大门，我对她说。

“这种公司，何必留恋？说不定你前脚刚走，狐狸精这名号就落到我头上。”

想想也是，那个胖胖的老板娘一天到晚瞪着一双死鱼眼，像个摄录机，仿佛全公司的女人都要勾引她那又胖又秃的老公。

只不过月余之前的事，现在回忆起来，恍如隔世。

如今，花店多如牛毛，再加上地理位置的劣势，所接的只不过是零星小生意，交了房租水电，除去工商税收，赚钱免谈，最多只能维持生计。

“你会后悔吗？”我问章茜。

“后悔什么？”

“后悔当初辞职开花店。”

“这是平生所做之事中最不让我后悔的一件。不用处理



复杂人事关系，只有花草树木与你打交道，夫复何求？”

“我也不后悔，所以明天再忙也无所谓。”

这天晚上，留言本里有一条新留言：

“从明日起，欲订一个月‘此情不渝’，请于午夜十二时在贵站聊天室详谈。”

落款为苏启天。

订购一个月的“此情不渝”，这对我们来说，是笔大生意，我与章茜的脸上恨不能笑出一朵花来。

“一起坚持到十二点，迎接我们这笔大买卖。”我笑着对章茜说。

“嗯。”她坚定地点点头。

约摸十一时，章茜一脸倦意。

“我不行了，要睡觉。”她打了个哈欠。

“都等了这么久，再坚持一会儿又何妨。”

“谁知是不是戏耍我们，真诚心要谈，何必等到深夜十二时。”

“万一所言是真，岂不白白丢失一个赚钱的机会。”

“你慢慢等，我先去睡。”

她伸伸懒腰，上了二楼，余下我独自等那位名叫苏启天的人。

这是本城一条孤清冷寂的街，将至十二时，街上寂寥得没有几个行人，昏暗的街灯无法驱走无边的黑暗。偶尔有脚步声从远方传来，合着自己固有的节拍，近了，然后又远去。

租下这间店面，完全是因为租金便宜，更因为楼上的二居室，可供我与章茜安身立命。



墙上的钟一格格缓慢行走，终于停在十二时整。

他应该来了吧，我刷新在线列表，空空的聊天室里，仍旧只有牟星一个。

在网上，我叫牟星，这也是我的真名。据父亲回忆，在母亲生我的那一刻，他在医院长廊的窗前，看见一颗流星自空中划过。

听老人们说，一颗流星坠下，就表示一个人死亡。而我，却在那一刻降生。

生死轮回的事，谁又说得清？

五分钟后，仍旧没有动静，是否真被章茜言中，那条留言，只不过是一个无聊人的戏耍？可是，我却像有预感，觉得这绝对不是。

女人的第六感，通常很灵。

关上店门，打扫完玻璃花屋，再回到电脑前，发现在线列表上多了一个叫苏启天的人。

“嗨！”我向他打招呼。

“对不起，我来晚了，因为一个控制应用突然出错，修改时花去不少时间。”他向我道歉。

“你不用向我解释，晚一点没关系。”

“可是有的事，晚一点时间，就会错过一生。”

“幸好我会等你，不用错过。你决定订一个月的‘此情不渝’？”我趁机谈生意。

“嗯。”

“送到什么地方？”

“金樟花园 C 座 802 室，从明天开始送，把花放在门外即可。”

对金樟花园，我有些印象，是位于本市黄金地段的一栋



高级公寓。

“其实我们可以敲开门，把花亲手送到顾客手里。”

“谢谢，不用。”

“还有什么额外要求吗？”

“能不能把黄莺换成满天星？”顿了一会儿，他问我。

“当然可以。”

其实刚开始“此情不渝”这个创意时，我就提出用满天星，只是章茜坚持要用黄莺。这方面，她比我专业，建议搁浅，只能作罢。想不到如今，却遇见一知己。

“还有一个不情之请，付账的时间能否晚几日，因为现在我不在内地，付账不便，而在本城的朋友，却又暂时联系不上。”

“可以。”我回答果断，没有丝毫犹豫，就像相信他在留言本上那条留言没有丝毫戏耍成分那样坚定。

“谢谢你，可我用什么方法付账给你？”

“网站上有我们的银行账号以及开户行。”

“那就这样，晚几天，我会把款转到你们的账上。”

七夕情人节，我起了个大早，一般情况下，章茜会早睡早起，而我，正好相反。

当章茜看见我呆在玻璃屋内劳作时，露出不相信的神情。

“这么勤劳，很少见。”

“今天会很忙碌，我帮你多插几束‘此情不渝’。”

平日不忙时，插花一直是章茜的事。她对插花要求很高，而我又做不到完美。

章茜洗漱后，搬一个小板凳，坐在我身旁，与我一起插



花。忽然，她注意到我手上快要完工的一束“此情不渝”。

“怎么会是满天星？应该用黄莺。”

“这是顾客的要求。”我舞了舞手里的花，得意地说。

“什么顾客，这么没品位。你看看，用满天星效果真是很差。”

打量怀里的花束，比昨天章茜插好的那束，的确要逊色三分。心里明白，嘴上却不服输。

“顾客是上帝，他认为美就美。”

章茜想想，点了点头，“也对。他们付账，理应是上帝。”顿了一会儿，又道，“订金呢？付了没有？”

“会晚几天付。”

“什么时候送花？”章茜紧张地问。

“今天开始。”

“星儿，你应该知道先付账后送花的道理。”

“我知道。”

“那为何还插一束用满天星配的‘此情不渝’。”

“昨日已应承他，岂能言而无信。”我一如既往相信那个叫苏启天的男人，“如果他真是戏耍，让我赔偿花店的损失。”

“真拿你没办法。”章茜一副无可奈何的神情望向我，“你知道为何你总会运气不佳？”

“不明白。”

“因为你太容易相信人。”

我摇摇头，表示不赞成她的观点，低头继续整理那束“此情不渝”。

“不听我的也罢，你这样下去总是要吃亏的。”

章茜喜欢这样，不失时机倚大卖大教训我，而她，只不



过比我大几个月而已。

“好了，你看漂亮吗？”我把插好的“此情不渝”举到章茜面前，趁机岔开话题，“我都已经弄了一早上。”

“一点儿也不漂亮，看来你今天早起，并不是为了替我插花，而是为了插这束非常别扭的‘此情不渝’。”

我挤了挤眼，背着包，拿起准备好的几束花放进车筐里，然后推车出门，向守店的章茜挥挥手道，“今天路线颇长，一直到金樟花园，中午吃饭不用等我。”

骑上车后，听见章茜在背后咕哝一声，“自讨苦吃。”

直到送最后一束花时，我才理解自讨苦吃的含义。前几束花，都是送至本区，而金樟花园，却要过江至另一个区，离我所在位置最近的那座桥，刚好遇上塞车，只有绕道从郊区一座小桥过去。

烈日下，我披散长发，蹬着单车，行在人迹罕至的路上，过了许久，才绕进市区。

来到金樟花园，已是下午三时。

进得C座，来不及擦汗，就抱着花向电梯里冲去。

早一点把花送到有情人怀里，就可让她拥有多一刻的快乐。

因为跑得太快，猛地一下，与电梯里走出来的人撞了个满怀，分开后，怀里的花哗啦啦落了满地。

“你这人怎么这样。”我看着满地零落的鲜花，冲口而出。

“好像是小姐你不小心，跑得太快撞进我怀里。”

我循声望去，面前是一位高大挺拔的男子，着一身灰色T恤，顶着一头愤怒的黑发，脸上带着似笑非笑的表情。



这男人，一点风度也没有。

如果有风度，即便是我的错，也应该连声说 Sorry，然后蹲下身子，与我一起拾起地上的鲜花。

可他却站在那里，一副事不关己的模样。

我狠狠瞪他一眼，独自蹲下身子拾起残花。

除了几枝满天星，其他的玫瑰百合，经这一碰撞，都已经凋零败落。我抱着一簇残枝，神色惨淡，喃喃自语，“怎么办，都不能要了。”

“算了，我赔给你。”男人从牛仔裤里掏出钱夹，抽了三张一百元，弯下腰，递到我面前，“这样的一束花，应该只值这个价。”

我昂起头，一言不发，再一次狠狠瞪向他。

“怎么了，我赔给你还不行？”

“不行，除非你赔我一束一模一样的花。”

他看着我，似笑非笑地摇摇头，把钱放回钱夹，转身欲走。

“喂。”我在身后喊他。

他停住脚，转过身，眉头微蹙道，“小姐，你究竟要怎么样？明明是你跑得太快，撞在我身上。我自认倒霉，赔你钱，你又不要。”

“我对这一区不熟，想问问你，什么地方有花店。”我小声道。冷静后，自知理亏，只求寻一处花店，买几枝新鲜玫瑰与百合充数。

“走吧，我带你去。”

男人一转身，就出了大厦大门。他腿长，步子迈得很大，我一路小跑跟在后面，不免气喘吁吁，很是吃力。

男人带着我走进附近一家鲜花超市，马上有穿制服的店



员踱过来，带着温和的笑容问道，“先生，是要为小姐买一束花吗？”

店员误会我是他的女朋友，他也并不否认，分别指了指双头百合与粉色玫瑰，道，“这个要两枝，这个要十枝，配满天星。”

他的记性很好，居然记住散掉的那束花中百合与玫瑰的数量。

“好的。”店员应了一声，转过身忙着插花去。

“你居然不问价钱。”我小声问他，“七夕的玫瑰特别贵，谁知这家鲜花超市会不会漫天要价。”

“是不是价钱贵，你就不要呢？”他反问我。

“当然要。”怎么能不要，若是不能按时把花送至金樟花园，对顾客就是失信。

“那就对了，何必多此一问。”他别过头去，打算不再理我。

稍后，店员捧着一束花来到我面前，把花递到我怀里，然后转身面向他道，“谢谢，三百块。”

“三百块！”我禁不住叫出声来，“卖一百五都可以赚几十元，你们居然要三百块。”

没有人比我更清楚花的价格，从花农那里买鲜花，即便是卖花的旺季，玫瑰只需五元，双头百合也只要六元，算上满天星与运费等其他费用，再怎么也不会超过一百元。

店员一副诧异的神情望着失态的我。

“不用理她。”他从钱夹里掏出三百元，放在店员手里，抓住我的手，向门外走去。

“你干吗？”来到街上，我甩开他的手，“付三百元给这家店，我们被骗了。”



“不是我们，是你。三百元是我替你垫付的。”他伸出手，冷冷道，“现在把钱还给我。”

“可我身上没带这么多钱。”我翻遍全身，只找出一百多元揉得皱巴巴的钱。

“没带钱，还这么有发言权？”他忽然笑了。

我冷哼一声，“钱我会还给你。”

“你怎么知道这束花的本钱是多少？”一阵默然后，他问我。

“因为我是开花店的，刚刚去金樟花园，就是去送花。”

“原来这束花不是你男友送给你的，瞧你紧张的神情，我还以为是因为碰坏了男友送给你的鲜花。”他作了一个夸张的表情，然后问道，“既然你是开花店的，何不回去重拿一束？”

“因为花店在另一个区，离这里太远，而我希望顾客早一点收到花。”

“鲜花速递，只要在当天送到即可。”

“可是早一刻收到花，就会多一份开心。”

“看得出来你的心肠还不错。”他斜睨着我。

“本来就是。”

他看着我，摇摇头，一副不以为然的神情。

来到金樟花园大门口，他向我作别。

“钱怎么还给你？”走远后，我大声问他。

“算了。”他摆摆手，“就当是我撞到你，向你赔礼道歉。”

“是我自己撞到你的。”我急着说。

“满天星配百合与玫瑰，真的很丑。”他突然没头没脑地



冒出一句，而后转过身，大步离去。

我站在原地，只看见那头黑发，在烈日下愤怒。看着他走远，才转身进入C座，乘电梯至八楼。802室，在靠右手的一边。

记得苏启天曾叮嘱过，只要把花放在门边即可。我把花放在门口，敲了敲门，然后打算离开。

不敲门，屋里的主人怎么会知道有爱的鲜花速递到来？

突然，对收花的女人产生了浓厚的兴趣，为什么苏启天不让我亲手把花送到她手上呢？是因为想让她在无意间开门后，得到一个意外的惊喜，还是因为，为小事而争执后，用躺在门外的花，默默地道歉？

不论何种猜测，屋内的女人，都是幸福的，有一个对她此情不渝的男人，远隔重洋，订花送给她。

也许因为羡慕，我停下脚步，留在楼梯口，想看看屋里走出的女人会有怎样幸福的面容。可是，十分钟过去，802室的大门仍旧紧闭。

这位女主人，也许碰巧出去。真是不幸的女人，不能在第一时间，收到爱的誓言。

下楼时，没有乘电梯，一层一层扶着扶手走下去。手里没了花，忽然感觉到空荡荡的。

街上是熙熙攘攘的人群，偶尔会经过一位手里捧花面带幸福笑容的女孩。难怪刚才的男人会误认那束花是男友送给我的，七夕，本就是女孩子收获的季节。

推着车，乍然感觉到先前的苍凉。在七夕这一天，手里捧着几大束花，却没有一束，真正属于自己。

我忽然调过头，骑车向那家鲜花超市行去。

